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补充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8年4月13日、2018年4月14日分别披露了《中持股份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37)、《中持股份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补充更正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38)。近日,公司收到股东苏州纪源科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“纪源科星”)的告知函,需对减持计划的减持方式进行调整,调整内容具体如下:

调整前: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:纪源科星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,066,720股,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.00%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减持方式:大宗交易减持,不超过2,066,720股。

调整后: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:纪源科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,066,720股,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.00%。其中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,在任意连续90日内,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%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减持方式: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减持,不超过2,066,720股。其中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,在任意连续90日内,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%。

除以上内容调整外，公告其他内容不变，纪源科星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9月18日